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138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的規定刊發。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關於董事會完成換屆選舉暨聘任高級管理人員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衛先生

中國，上海，2025 年 6 月 18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衛先生及沈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閔娜女士、莊啟飛先生、張睿女士及宋加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石艷玲女士、王美娟女士及胡雪先生。

*僅供識別

A 股证券代码：688385

证券简称：复旦微电

公告编号：2025-023

港股证券代码：01385

证券简称：上海复旦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公司于同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2025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选举董事如下：

非独立董事：张卫先生、沈磊先生、闫娜女士、庄启飞先生、张睿女士、宋加勒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亦称“独立董事”）：石艳玲女士、王美娟女士、胡雪先生。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简历附后）

（二）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2025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张卫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并同意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审计委员会	王美娟（召集人）、石艳玲、胡雪
提名委员会	胡雪（召集人）、石艳玲、闫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石艳玲（召集人）、王美娟、胡雪

战略及投资委员会	张卫（召集人）、沈磊、张睿、石艳玲
环境、社会及管治委员会	张卫（召集人）、沈磊、王美娟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占半数以上，且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王美娟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5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董事长张卫先生兼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意聘任沈磊先生为常务副总经理、刁林山先生为副总经理、金建卫先生为财务总监；同意聘任郑克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其中，董事会秘书郑克振先生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蒋国兴先生、施雷先生、俞军先生于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蔡敏勇先生、曹钟勇先生、王频先生、邹甫文女士于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施雷先生、俞军先生、曾昭斌先生、李清女士于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对第九届董事会届满离任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9日

附件：

一、董事简历：

张卫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复旦大学微电子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1995 年 6 月至 1997 年 5 月，为复旦大学博士后；1997 年 6 月至 1999 年 4 月，任复旦大学副教授；1999 年 5 月至今，任复旦大学教授。张卫先生长期从事半导体器件、集成电路工艺和半导体材料的研究，目前兼任国家集成电路创新中心董事长、总经理；上海微电子装备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虹集团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张卫先生任职之复旦大学通过上海复芯凡高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106,730,000 股权益，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9%；张卫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沈磊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半导体物理与器件专业毕业，复旦大学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5 年进入复旦大学专用集成电路与系统国家重点实验室从事集成电路设计与工艺相关性研究等工作，历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导师、博士研究生导师、正高级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1 年加入复旦微电，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为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于 2023 年 9 月至今，沈磊先生于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截至目前，沈磊先生任职之复旦大学通过上海复芯凡高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106,730,000 股权益，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9%；沈磊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

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闫娜女士，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电子系学士学位及微电子与固体电子学专业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市优秀学术带头人，国家集成电路创新中心首席科学家，中国电子学会高级会员。2007 年至今，历任复旦大学微电子系讲师，微电子学院副教授、教授、副院长。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7 月，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UCLA）访问学者。

截至目前，闫娜女士任职之复旦大学通过上海复芯凡高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106,730,000 股权益，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9%；闫娜女士不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庄启飞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EMBA。历任上海万国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融资经理，南方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助理，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总部副总经理兼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总部总经理，上海融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城投控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副总裁，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津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香港津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渤海财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百联集团有限公司首席投资与金融官，兼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上海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百联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中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副

董事长。

截至目前，庄启飞先生任职之百联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复旦复控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101,732,384 股权益，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8%；庄启飞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睿女士，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硕士，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 EMBA。2000 年至 2005 年 6 月，任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业务董事；2005 年 6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二部总经理、公司业务总监兼投行总部总经理；2020 年 5 月至 2023 年 8 月，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3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张睿女士任职之上海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复旦复控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101,732,384 股权益，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8%；张睿女士不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宋加勒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外国语大学英语语言文学与国际经济贸易专业毕业。2003 年 8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外交部黎巴嫩事务主管；2007 年 5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马里兰商务中心（上海）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诚鼎基金副总经理兼杭州诚鼎总

经理；2018年3月至2020年7月，任上海君和立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副总经理；2020年8月至2023年8月，任上海久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9月至今，任上海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宋加勒先生任职之上海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复旦复控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101,732,384股权益，占公司总股本的12.38%；宋加勒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石艳玲女士，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师范大学理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市科协集成电路专业委员会委员，国家科技部重大科技专项项目专员、评审专家，曾任华东师范大学信息科学技术学院副院长。1993年7月至2024年2月间，任教于华东师范大学，长期从事集成电路领域的教育科研工作。

截至目前，石艳玲女士与公司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美娟女士，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财政学财务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1988年1月至1994年10月，任上海建材学院管理工程系讲师；1992年5月至2001年5月，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年5月至2020年5月，历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部总经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兼职教师。

截至目前，王美娟女士与公司 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胡雪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政法学院法律系毕业。1994 年 7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上海市人民检察院铁路运输分院书记员、检察官；2000 年 6 月至今，任上海市联合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

截至目前，胡雪先生与公司 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卫，详见董事简历

沈磊，详见董事简历

刁林山，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科技大学工学学士学位，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0 年至 1992 年，曾任中国科学院沈阳分院助理工程师；1992 年至 1993 年，曾任福州正大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副经理；1993 年至 1996 年，曾任北京万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商业管理公司副总经理；1996 年至 1998 年，曾任牛津剑桥国际集团总裁助理；1998 年曾任北京量子网络通讯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1999 年 1 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刁林山先生与公司 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金建卫，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曾任于上海华龙信息技术开发中心财务部总账会计、上海复控华龙微系统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自 2014 年起至今在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金建卫先生与公司 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持有公司港股 6000 股；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

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克振，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青年政治学院管理学学士，苏州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级经济师，通过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历任中国新兴矿业化工总公司计划发展部副部长、江苏金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战略投资部部长、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运营部部长、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证券事务代表、北京索为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6 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郑克振先生与公司 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郑克振先生持有本公司 A 股 2000 股，为本公司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授予未归属股票 7500 股；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